

## 學生實際照顧者切結書

茲切結本人\_\_\_\_\_（照顧者姓名）為\_\_\_\_\_（學生姓名）  
之\_\_\_\_\_（親屬或其他關係），因\_\_\_\_\_（事由）擔任該生  
之實際照顧者，為申請特殊教育需求學生鑑定安置，故特立此切結為證，  
如有不實，願負一切法律責任。

此致

新北市\_\_\_\_\_（學校名稱）

立切結書人：\_\_\_\_\_（簽章）

出生年月日：

身分證統一編號(居留證號)：

通訊地址：

聯繫電話：

學生姓名：

出生年月日：

身分證統一編號(居留證號)：

\* 特殊事由例如：法定代理人失蹤、服刑、有家庭暴力、其他變故等情形，致不能或難以行使親權或監護權。

中華民國 年 月 日